

表2.水2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SHEPD180710036002

第 1 页 共 5 页

委托单位 华东理工大学

地 址 上海市徐汇区梅陇路 130 号

检测类别 锅炉废气

编制: 杨玲云

审核: [Signature]

签发: [Signature]

日期: 2018.7.17



接样日期: 2018 年 07 月 10 日

检测日期: 2018 年 07 月 10 日~2018 年 07 月 17 日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

SHEPD180710036002

第 2 页 共 5 页

1、采样信息

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介质
HDG100309~HDG100311	烟尘	滤筒
HDG100305~HDG100307	烟尘	滤筒
HDG100301~HDG100303	烟尘	滤筒

检测性质

委托检测

2、检测结果

(1) 锅炉废气

检测项目、样品编号	结果		上海市地方标准锅炉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/387-2018 表 1 排放限值	锅炉功 率 t/h	燃 料	排 气 筒 高 度 m
	东锅炉房 2#废气排放口					
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 mg/m ³	<3	20	6	天 然 气	16
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 mg/m ³	113	150			
一氧化碳	排放浓度 mg/m ³	69	---			
烟尘 HDG100309~HDG100311	排放浓度 mg/m ³	<1.0	20			
林格曼黑度	<林格曼黑度 1 级		≤1 级			

检测项目、样品编号	结果		上海市地方标准锅炉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/387-2018 表 1 排放限值	锅炉功 率 t/h	燃 料	排 气 筒 高 度 m
	北锅炉房 2#废气排放口					
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 mg/m ³	<3	20	6	天 然 气	16
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 mg/m ³	120	150			
一氧化碳	排放浓度 mg/m ³	67	---			
烟尘 HDG100305~HDG100307	排放浓度 mg/m ³	<1.0	20			
林格曼黑度	<林格曼黑度 1 级		≤1 级			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

SHEPD180710036002

第 3 页 共 5 页

检测项目、样品编号	结果		上海市地方标准锅炉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/387-2018 表 1 排放限值	锅炉功 率 t/h	燃 料	排 气 筒 高 度 m
	北锅炉房 1#废气排放口					
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 mg/m ³	<3	20	6	天 然 气	16
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 mg/m ³	126	150			
一氧化碳	排放浓度 mg/m ³	76	---			
烟尘 HDG100301~HDG100303	排放浓度 mg/m ³	<1.0	20			
林格曼黑度	<林格曼黑度 1 级		≤1 级			

注: 1. 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。

2. “-”表示 DB31/387-2018 执行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3、锅炉废气烟气参数:

参数	单位	检测点名称		
		东锅炉房 2#废气排放口		
大气压	kPa	99.7	99.7	100.7
烟温	°C	106	116	109
截面积	m ²	0.2827	0.2827	0.2827
流速	m/s	7.4	6.6	1.8
动压	Pa	37	32	2
静压	Pa	-20	-20	-20
含氧量	%	6.2	6.0	6.2
烟气流量	m ³ /h	7532	6708	1822
标干流量	Nm ³ /h	4723	4106	1146

参数	单位	检测点名称		
		北锅炉房 2#废气排放口		
大气压	kPa	99.7	99.7	99.7
烟温	°C	97	87	95
截面积	m ²	0.2400	0.2400	0.2400
流速	m/s	6.6	5.2	6.4
动压	Pa	3.0	20	29
静压	Pa	-40	-50	-60
含氧量	%	2.8	3.2	3.3
烟气流量	m ³ /h	5694	4484	5530
标干流量	Nm ³ /h	3561	2885	3484

测技
专用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

SHEPD180710036002

第 4 页 共 5 页

参数	单位	检测点名称		
		北锅炉房 1#废气排放口		
大气压	kPa	99.7	99.7	99.7
烟温	°C	111	105	104
截面积	m ²	0.2400	0.2400	0.2400
流速	m/s	6.7	6.1	6.3
动压	Pa	31	25	28
静压	Pa	-30	-40	-50
含氧量	%	6.1	6.2	6.6
烟气流量	m ³ /h	5780	5262	5443
标干流量	Nm ³ /h	3499	3233	3360

4、仪器信息

名称	型号	实验室编号
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定仪	3260	CSHEPD2017013
电子天平	BS224S	CSHEPD2015002

5、检测依据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方法检出限
锅炉废气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3 mg/m ³
锅炉废气	一氧化碳	固定污染源中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 吸收法 HJ/T 44-1999	2 mg/m ³
锅炉废气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2 mg/m ³
锅炉废气	烟尘	锅炉烟尘测定方法 GB/T 5468-1991	1.0 mg/m ³
锅炉废气	林格曼黑度	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/T 398-2007	/



ATCC 检测有限公司 章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SHEPD180710036002

第 5 页 共 5 页

6、报告申明

1. 检测单位地址

上海市浦东新区民风路 351 号

2. 本报告无上海中证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专用章、骑缝章和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3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5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6. 未经上海中证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义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8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9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状况，报告中所附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。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报告结束

